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岐山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)的岐山县自然资源局引入社会资本实施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、HRC-ZBDL-2026-00624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岐山县自然资源局引入社会资本实施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,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:承接企业为陕西地建关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48人,营业收入为5597.18万元,资产总额为8800.0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地建关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2 月 23 日

